

关于上海安泰分析仪器有限公司强制清算 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裁定受理上海安泰分析仪器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，并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指定上海求是会计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清算组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清算组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安泰分析仪器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清算组（联系人：徐晓旻；联系电话：13701949265；联系地址：上海市黄浦区陆家浜路 1295 号 811 室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5 年 2 月 10 日